

## 110年度臺中市托嬰中心訪視輔導暨評鑑 第四季訪視成果

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工作指引，每年按季進行托嬰中心實地訪視。臺中市110年度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團共分四季執行，第四季訪視起迄時間為110年10月12日至110年11月30日止，訪視托嬰中心家數共計89家。

第四季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公告「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工作指引」進行訪視輔導的項目，當中包含「教保品質」、及「衛生保健與安全維護」二項。以下分別敘述第四季訪視指標項目內容，綜合其優點與改善建議：

### 優點：

#### 教保品質

(一)教1-1 活動區的設施設備符合嬰幼兒發展需求與安全原則，並定期清潔與維護。

- ★窗簾拉繩及收線器置於嬰幼兒無法觸及的高度(至少一百一十公分以上)。
- ★窗前無放置可攀爬的家具、玩具及其他雜物。
- ★托育人員不得將嬰幼兒單獨留置於尿布台或高台。

(二)教1-2 睡眠區的設施設備符合嬰幼兒發展需求與安全原則，並定期清潔與維護。

- ★寢具拉鍊或綁繩牢固無鬆脫，棉絮不外露；定期清洗，清潔維護狀況良好並隔離收納。
- ★嬰幼兒能攀扶站立之睡床，周圍不放置或垂掛任何物品（例如：玩具、奶嘴）
- ★嬰幼兒睡醒並調適妥當的時候，托育人員能適時將其抱出小床以便活動遊戲。

(三)教1-3 餵食用餐區設施設備符合嬰幼兒發展需求與安全原則，並定期清潔與維護。

- ★廚房出入口有安全裝置或防護措施(如：護欄)。
- ★飲水設備有熱水出水防護裝置，不使用時熱水為止水狀態，且定期清洗並備有記錄。
- ★安撫奶嘴若有固定帶，帶子短於15公分。

(四)教1-4 清潔盥洗區設施設備符合嬰幼兒發展需求與安全原則，並定期清潔與維護。

- ★使用毋須以手碰觸之加蓋垃圾筒(如：腳踏式或搖蓋式)，且應與傾倒污染性廢棄物之垃圾筒有所區隔，並固定清洗，保持清潔。

★所有嬰幼兒個人清潔用品放置於托育人員可及但嬰幼兒不易接觸之範圍，未使用時妥善收納。

★洗手台附近地面及浴室地板隨時保持清潔乾燥。

(五) 教1-5 視嬰幼兒發展設計活動，提供適齡適性的自由探索與學習活動，並隨時修正。

★每位嬰幼兒待在床、座椅、圍欄內或其他拘束其活動之設備的時間不超過八分鐘。

★提供嬰幼兒扮演遊戲的活動與經驗。

(六) 教1-7 托育人員給予嬰幼兒積極正向的語言和態度，並引導嬰幼兒正向的社會互動。

★托育人員能對嬰幼兒的情緒及需求（例如：哭聲、肢體表情、發出的聲音），配合微笑、語言與肢體動作予以正向的回應。

(七) 教1-8 提供家長嬰幼兒生活作息與學習成長紀錄，促進家長與托育人員在嬰幼兒照護服務上的合作。

★托育人員協助家長瞭解嬰幼兒的發展和學習情形。

(提供家長手冊/發展檢核/成長紀錄)

## 衛生保健與安全維護

(一) 衛2-1 依嬰幼兒發展需求，提供健康合宜的食物，並重視餵食安全。

★採用新鮮、自然的食品或食材，並備有採購紀錄／保存期限。

★當嬰幼兒有被餵食的需求時，托育人員能溫暖親切的回應，並在餵食過程中持續與嬰幼兒互動。

(二) 衛2-2 依嬰幼兒發展需求，提供保健空間及相關物品，並重視藥品與清潔用品之保管。

★藥品(含保健食品)、殺蟲劑、清潔劑等化學物品或有毒溶劑外瓶貼上明顯警告標籤，收納於嬰幼兒無法碰觸的地方。

(三) 衛2-3 有明確託藥流程，依照正確程序給藥，紀錄完整。

★訂有明確的託藥流程，由托育人員或專人依照給藥委託書(託藥單)正確給藥且安全存放，有完整紀錄並告知家長。

(四) 衛2-4 危機事件處理紀錄完整。

★備有個別嬰幼兒危機事件聯繫方式。張貼(或放置)鄰近醫院、社會局處、警消等電話於明顯處。

## 建議事項：

### 教保品質

- ★ 提供適合嬰幼兒發展需求的語文教、玩具或材料，包含：繪本(圖畫書)或實物圖片等，且種類與數量可以滿足所有嬰幼兒同時使用的需求，以達到嬰幼兒自主學習的機會。
- ★ 環境亮度可調整或有遮光措施，避免刺眼光線直射有嬰幼兒睡眠的區域。
- ★ 提供嬰幼兒生活自理學習的活動與經驗，如1歲半左右能獨立進食。

### 衛生保健與安全維護

- ★ 生、熟食分開存放，日期標示清楚，遵循先進先出原則並依規定留樣。中心留樣須達200克備查。
- ★ 設有保健空間及保健相關物品，並與其他活動空間有區隔，避免生病嬰幼兒與健康嬰幼兒接觸。保健床、保健空間勿當成儲存空間堆放物品，中心需保留幼兒專屬空間。
- ★ 急救(醫藥)箱內物品齊全未過期，且有檢核記錄；檢核表至少定期檢查一次。
- ★ 中心訂定緊急事故處理流程及記錄表格，可參考公版修訂成各托嬰中心需要之流程及記錄表格。